**授权委托书**

委托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 职务：

联系电话：

受托人： 证件号码：

联系电话：

受托人： 证件号码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事项：现委托上述受托人在 破产清算案件中，作为我方代理人，代为办理相关法律事宜。

代理权限：有权代为申报债权，提交申报资料；变更或放弃所有申报的债权；代为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，回答询问；参加债权人会议或其他会议；代为审查有关债权的证明材料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等权利；代为提交或签收与本案有关的法律文书。

除委托人书面撤销外，受托人的代理权限，自本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案破产程序终结时止。

 委托人：

年 月 日